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　函

地址：403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
承辦人：鄭碧靜
電話：(04)22289111-64201
傳真：(04)22207199

420
台中市豐原區社皮路70號1樓

受文者：台中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0月24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都工字第1020163967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有關申請建造執照預審案件，依建築法相關規定審查時應特重建築結構之安全，本局為利審查進行，特規定說明二事項，惠請貴公會轉知會員或相關同業周知，請　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建築法第34條之1規定及本市建造執照預審委員會第83次預審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
訂

二、申請建造執照預審案件應請設計單位備齊結構系統相關圖說（含各層結構平面圖）及設計資料說明（含結構設計係採用靜力分析法或動力分析法，並針對本結構系統之特性及規模說明是否申請結構外審），並請結構簽證技師出席。

正本：台中縣建築師公會、台中市建築師公會、台中市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線

副本：本局建造管理科、營造施工科

局長 沐柱新

台中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收文章 用章
民國107年10月28日 第103號